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各位董事：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2021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认真审慎地履行职责，充分发挥专业作用，有力推进公司决策科学性、合规性的不断提升，现就 2021 年度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审计委员基本情况

现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含独立董事2名），分别为：潘俊先生、程小芯女士和成磊先生，其中独立董事潘俊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担任主任委员、会议召集人。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了全部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昆山农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的议案》。

2、2021 年 8 月 28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21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2021 年 9 月 13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21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

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4、2021年10月29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2021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年度履职工作情况

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与公司聘请的年度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进行多次沟通，协商确定年度审计工作计划，讨论审计中的重大事项与处理办法、新会计准则的影响及适用等，并督促年审会计师严格按照计划安排工作进度，确保审计计划顺利完成。

经过审慎核查，审计委员会对立信执行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通过与立信讨论和沟通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等方面，认为立信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做到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出具的各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2、审阅定期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通过召开现场或通讯会议等形式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工作沟通，协调与确定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安排，及时沟通反馈审计计划中的关键审计事项，督促审计工作按照审计计划的进度，高效、保质的完成；按照公司年度审计相关规定，在公司年报编制过程中履行监督、核查职能；对公司年度、半年度、季度报告进行审阅，履行专业职责并发表审核意见。经认真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我们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和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持续性提升公司内部审计的工作质量，高度关注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规范性和有效性，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评估该计划的可行性，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并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我们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认为内部审计工作能够有效运作。

4、评估内部控制有效性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委员会认为公司已有效地执行结合自身经营特点制定的一系列内部控制的规章制度，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5、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通过定期会议或其他沟通方式，我们充分听取和了解各方的意见，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及人员的沟通、交流，配合外部审计机构工作，确保充分的审计范围，提高审计效率，保障年度各项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

就公司年度报告编制与审计相关问题进行沟通，听取年审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审计情况的汇报，针对审计过程、审计重点关注事项、审计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深入讨论，提出合理化建议，通过事前、事中、事后充分沟通，督促年度审计会计师保质保量完成审计工作。在日常工作中，加强与公司管理层、审计部与外部审计机构及人员的沟通、交流，有效促进内部审计工作优化，共同发挥监督功能。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尽责，运用自身专业经验，监督公司外部审计、指导内部审计及内控工作，加强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和可靠性，促进公司治理科学规范高效。

2022年，我们将继续秉持审慎、独立、客观的原则，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要求，恪尽职守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切实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年4月